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ngdu Expressway Co., Ltd.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85)

補充公告
須予披露交易
簽訂成灌高速公路入城段改造工程土建工程標段施工合同

茲提述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簽訂成灌高速公路入城段改造工程土建工程標段施工合同(「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補充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公告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以下額外信息：

承包人的單一最大股東為中國電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股票代碼：601669)(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而中國電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為中國電力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電力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由中國國務院最終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代表董事會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肖軍
董事長

中國成都，2020年5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冬敏先生、王曉女士及羅丹先生；非執行董事肖軍先生及楊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舒華東先生、葉勇先生及李遠富先生。